

2021年度甘肃省总工会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工作部署，贯彻落实全省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议确定的任务和作出的决议。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加强对下级工会的领导，组织和指导全省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服务职能。3、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省委、省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研究起草；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会组织开展和谐劳动关系构建活动的宏观指导、组织实施工作。4、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制定全省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对全省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宏观指导、政策协调和组织推进，提高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科学化水平；指导各级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省职工技能素质提升和工会工作信息化建设。5、协助市(州)党委管理市(州)总工会领导干部，协助省直

有关部门党组(党委)管理省级产业(系统)工会领导干部;监督、检查省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县级以上工会和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6、协助省政府做好省级以上劳模和先进生产(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国、省级五一劳动奖、工人先锋号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7、负责工会经费、工会专项资金和工会资产的管理、监督检查和审查、审计工作;指导和推进工会企事业单位的改革和发展,对省总工会本级企事业单位资产进行监督和管理。8、负责全省女职工工作和工会国际联络工作,负责与国(境)外工会组织的交流工作。9、承担省委、省政府及中华全国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内设机构:机关内设 10 个部室,具体为办公室(女工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教育部、理论政策研究室、法律保障部、经济技术部、劳动关系和社会联络部、财务和资产管理部、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省总工会所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有 3 个,分别为甘肃省科学技术交流站、甘肃省教科文卫工会委员会、甘肃省经贸工会委员会。

直属事业单位:省总工会直属事业单位有 7 个,分别为省总工会法律援助中心(职工维权服务中心)、省总工会机关服务中心、省总工会干部学校、省职工网络服务中心、省职工对外交流中心、甘肃工人报社、甘肃省清水工人温泉疗养院。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自评工作由办公室统筹，相关业务科室组织自评，所有预算项目、基本支出和公用经费全部纳入自评范围，包括工作经费、节日慰问金、“两节”期间送温暖慰问金、困难劳模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帮扶补助资金五个项目、以及对下转移支付的困难劳模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帮扶补助资金两个项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1年度，财政预算我单位为4069.65万元，预算调整数4069.65万元，决算数为3919.46万元，2021年度我单位实际支出资金3919.46万元，预算执行率96.31%。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甘肃省总工会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

坚决履行政治责任，团结引导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召开主席办公会议、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30次，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培训，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讲座6次，认真学习相关会议文件精神。紧盯职工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10件实事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赢得了职工群众的满意和欢迎。二是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宣传活动及甘肃职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风采展示等活动，举办短视频征集、知识竞赛、主题征文大赛。召开劳模代表座谈会、劳模事迹

报告会，组织劳模工匠、工会干部共建“劳模工匠林”，联合省委宣传部开展“向劳动者致敬”活动，在全社会营造了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浓厚氛围。完成建国以来全省省部级劳模摸底及全国劳模工作管理系统管理员信息库建设，5个单位、15名个人获全国五一劳动奖，22个集体被评为全国工人先锋号。向1502名劳模发放补助资金。三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甘肃省总工会舆情收集处置反馈制度（试行）》等制度，加强工会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建设，开展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运行情况调研。建立舆情监测机制，协调省委网信办处理了有关网络舆情。深入开展“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陇原好网民”“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进一步唱响了主旋律、弘扬了正能量。

聚焦服务高质量发展，组织动员广大职工切实发挥主力军作用。一是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提升年”行动。持续落实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改革措施。推动召开省产改领导小组会议，印发年度工作要点，确定我省第二批试点单位5个。联合多家单位、企业举办甘肃省首届“陇原工匠——德国制造”技能交流会议，探索职业教育、产业工人培养的新路子。二是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联合出台《甘肃省百万职工职业技能素质提升活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

组织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全省开展各类劳动竞赛 2596 项，参加单位 4051 个、班组 3.4 万个、职工 98.9 万人；开展各类技能竞赛 628 项，其中，省级一类竞赛 20 项，省级二类竞赛 149 项。推荐 2 项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列为“十四五”全国引领性劳动竞赛项目。联合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8490 个单位、6.62 万个班组、111.41 万名职工参赛。

三是持续推进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征集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 307 项、职工技术创新补助资金项目 65 项，验收 2018、2019 年度职工技术创新补助资金项目。创建各级各类创新型班组、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 2870 个，完成技术创新项目 7650 项，创造经济效益 20.99 亿元，培养各类人才 1.89 万人。2 项职工创新项目获全总资金补助，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智轴自控 QC 小组被评为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完善省职工技术成果奖专家库，新增专家 268 名。指导建成我省首批“劳模工匠创新联盟”5 个，评出“工人发明家”“职工发明之星”各 10 名、“优秀创新型团队”10 个。

四是全力以赴打赢疫情防控遭遇战。返还小微企业工会经费（筹备金）6850 万元。印发《关于充分发挥各级工会组织作用 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通知》，下拨专项资金 225 万元，支持各地各行业各系统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动员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组成工会志愿服务队，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提升维权服务实效，着力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突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制定落实《甘肃省总工会关于切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意见》，推动解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工资收入、社会保障、劳动保护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与省邮政管理局、省快递协会建立三方联席会议制度。为 5226 名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免费体检，全部建立健康电子档案。省总预算资金 1200 万元，为 10 万名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赠送了互助补充保险。二是拓展维权服务范围。建成货车司机之家 24 个、快递员之家 21 个，户外劳动者驿站 426 个。开展“工会进万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服务月活动，全省各级工会共投入资金约 821 万元，慰问企业 621 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36567 名；筹集资金 26097.6 万元，发放福利支出 22613.2 万元，涉及 61.5 万人次，其中用于购买“甘味”农副产品 7516.1 万元；督促企事业单位、基层工会落实职工带薪休假规定、春秋游规定；组织 2.2 万余名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生产一线、艰苦岗位职工疗休养。省总举办“美家生活助理师”培训班，培训生活助理师 99 人；市县工会投入培训资金 384.02 万元，培训家政服务人员 4985 人。投入专项资金 113 万余元，新建母婴休息室 306 个。三是加强脱贫攻坚和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省总组织甘南等地工会负责同志赴天津、山东对接第三轮对口援藏和东西部协作工作。更

换调整帮扶村第一书记、帮扶工作队队员；划拨帮扶村帮扶项目资金 300 万元，助力发展富民产业和集体经济、促进乡村建设、开展春节慰问，打造帮扶工作“升级版”。印发《甘肃省总工会常态化送温暖管理办法》等文件，指导各地各单位动态建立困难职工家庭档案 3854 户，依规开展各类帮扶活动。2021 年“两节”期间，各级工会走访慰问困难企业 1221 家，慰问困难职工 15.2 万人次，筹集慰问款物 7306.69 万元。划拨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 2366.884 万元、省财政专项帮扶资金 1500 万元，累计为 7285 户困难职工家庭提供常态化帮扶。从大病救助等 11 个方面给予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资金支持、政策倾斜。与江苏省总工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及劳模（职工）疗养、干部培训专项协议。联合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开展西部海员培训“333 计划”，在我省招收 30 名电子电气员进行培训。

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促进职工队伍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一是全面落实“五个坚决”要求。开展职工队伍稳定风险专项排查调研，召开全省工会劳动领域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座谈会，制定下发实施意见，进一步健全落实“五个坚决”要求 9 项工作机制，召开省级部门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工作专班会议，交流研判形势，明确部门职责，全总给予充分肯定。召开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修订《甘肃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工作职责和工作制度》。二是积极推动构建

和谐劳动关系。会同省高院积极推进“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全省成立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 29 个，入驻工会参与调解工作平台的调解员 115 人，线上流转案件 93 件，成功调解 31 件。联合省人社厅制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共享信息处置办法，依法维护农民工劳动经济权益。突出个案维权，各级工会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24 件，帮助 2890 名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 3347.65 万元。**三是加强工会法治宣传教育。**印发《甘肃省总工会关于在工会工作者和职工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开展工会“宪法进企业”法治宣传，组织广大职工群众学好用好《民法典》。联合专业律师深入企业一线，开展法治专题讲座，提供法律咨询，大力宣传《民法典》《工会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法律法规，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000 余份。持续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省总法援中心被全国总工会、司法部、全国律师协会评为成绩突出集体。

纵深推进工会改革创新，推动工会工作创新发展。一是**持续赋能基层工会。**开展模范职工之家“结对共建”试点活动，共有 236 个省级、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实现“结对共建”。开展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复查工作，保持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的先进性。启动全省工会系统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活动，各级共成立蹲点小组 306 个，投入专项经费 566 万元，走访单位

1983 个，指导新建基层工会 986 个，发展会员 37207 人。二是持续加强工会组建。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入会集中行动”，全省共组建新就业形态群体工会组织 1800 个，其中组建行业性工会联合会 136 个，发展会员 15.01 万名。为 1519 家工会组织配发组织建设指导书籍。推进规范建立区域性、行业性基层工会联合会、联合基层工会，促进 25 人以下企业实现组织覆盖，百人以上企业建会 1915 家，建会率 97%；50 至 100 人企业建会 2380 家，建会率 96%。三是持续改革体制机制。督促市州工会建立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选聘、备案、考核、激励、待遇落实、辞退等制度，划拨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工资补助 439.1 万元，下拨全总补助资金 245.16 万元。规范兼挂职副主席推荐配备工作，14 个市州、兰州新区配备兼职副主席 31 名、挂职副主席 9 名。赴重庆、陕西等地学习考察，推动省级产业工会改革。联合省税务局召开全省税务代收工会经费工作推进会，着力推进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提升工会系统党建工作质量。一是加强政治机关建设。制定《省总党组工作规则》。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向省委、全总请示报告工作，确保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工会系统落实落地。印发《2021 年省总工会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要点》，持续推进“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模范政治机关建设。二是持之以恒正

风肃纪。印发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廉政风险点防控措施（试行），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进一步靠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纪录片，增强纪律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不折不扣推进问题整改和成果运用，巡视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纠治“四风”，严格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规定。开展“工会进万家”调研走访慰问活动，各级工会干部走访企业387户，召开不同层次座谈会131场次，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和各级各类劳模工匠11.21万人次，发放慰问金835.97万元。**三是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省总举办网络、现场培训班10期，培训工会干部3913人；邀请专家学者作专题辅导6次，累计培训600余人次；送教上门服务基层，培训工会干部1871人；制作网络培训视频课程5讲，在省总工会网站“视频展播”栏目发布。市县工会举办培训班近140期，培训专兼职干部14900余人次。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修订《中共甘肃省总工会党组关于干部人事工作的若干规定》等制度，落实《甘肃省总工会干部双向挂职管理暂行办法》，14名干部到对口帮扶县、定点帮扶村、基层工会挂职，8名基层工会干部到省总机关挂职、实践锻炼。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度我单位各项指标基本完成，部门管理情况中资金投入、

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项目管理均已实现年初既定目标。部门履职目标中，按照年初既定目标，对全省 13000 多位困难职工发放帮扶补助资金，全省困难劳模受益人数 850 余人，尽可能做到全省补助人群的全覆盖，及时向困难劳模及困难职工发放相应补助。2021 年度，我省困难职工及困难劳模的应补尽补率达到了 100%；顺利完成年初信访受理案件的既定目标，信访案件的解决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落实及宣传工作基本完成，信访人员普法宣传工作已落实到位。本年度我单位未出现违纪问题。能力建设各项工作已全部完成，本年度各类受补人员的满意度超过了 90%，信访案件处理满意度超过 80%，均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1）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进展不快，一些地方和单位重视不够，投入精力不足；（2）“互联网+工会”建设较为滞后，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有待加强；（3）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实效性需要增强，服务职工的内容手段不够多；（4）“八大群体”建会入会工作亟待加强，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有效覆盖有待进一步扩大；（5）工会经费税务代收覆盖面、收缴率仍然较低，一些市州、县区财政划拨落实的不好；（6）工会干部的能力素质还不能适应形势发展需要，服务职工的水平和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1）加强培训，投入相应的物力财力，加强我省产业工人队伍建设；（2）加强“互联网+工会”建设，增强我单位普惠性工作的实力；（3）丰富工会服务职能手段，维护职工合法权益；（4）打破“八大群体”建会入会局限性，增强我省工会组织和工会

工作的有效覆盖；（5）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我省各县市区工会经费税务代收的覆盖面；（6）定期开展培训，提高我省工会干部的能力素质。

年度绩效目标偏差原因：（1）补助政策发布过程中，存在信息传达不到位不及时的现象。（2）年初绩效目标值以困难职工、困难劳模建档数为准，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尽合理。（3）受新冠疫情影响，培训、会议数量未能达到年初设立的目标值。

改进措施：（1）加强对市州上报的信息进行核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2）采用多种方式，加大政策宣传力度。（3）目标值的设置尽量以实际为准，设置科学合理。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5个，当年财政拨款1243万元，全年支出1093万元，执行率87.93%。通过自评，4个项目结果为“优”，1个项目结果为“良”，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工作经费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95万元，决算数95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举办520项以上各级各类技能和岗位业务能力竞赛，其中省级一类竞赛20余项，省级二类竞赛149项；征集评选职工优秀技术成果307项；以竞赛带动培训，培训职工20万人次以上，这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工人的技能。职工的创新成果、职工先进技术操

作法有很大程度的提升，年初绩效目标已圆满完成。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度我单位各项指标基本完成，具体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我单位组织举办 520 项以上各级各类技能和岗位业务能力竞赛，其中省级一类竞赛 20 余项，省级二类竞赛 149 项；征集评选职工优秀技术成果 307 项，以竞赛带动培训，培训职工 20 万人次以上。优秀组织者表彰率、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表彰率、职工先进技术操作法评选命名率实现了 100%，各项奖励、命名及时，该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项目开展后，各类活动满意度均达到 95%，高技能工人增幅达到了 2%，职工创新成果有一定程度增加，职工先进技术操作法有所提高。可持续影响工作基本完成，活动举办后，参赛获奖人员满意度超过了 85%，培训职工满意度超过了 85%。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部门内部，信息公开制度不够完善，部门职工不能及时提交技术成果，影响到了技术成果的评选。

改进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多元化宣传。在日后工作中，利用多种方式，弥补现行信息公开机制存在的问题，进而从中筛选更多优秀的作品。

（二）节日慰问金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00 万元，决算数 10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 4464 位困难职工发放相应的节日慰问金，很大程度缓解了困难职工的生活困难，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度我单位该项目各项指标基本完成，具体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 4464 位困难职工发放相应的节日慰问金，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达到了 100%，按照相关规定，我单位按时将节日慰问金发放至困难职工手中，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受益困难职工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可持续影响工作基本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后，困难职工的满意度超过 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困难职工档案不完善，导致年初设定的目标值与实际受益人数不符，（2）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部门内部，信息采集公开制度不够完善，有关困难职工信息由我省市州上报，因单位人员有限，我单位很难对上报信息的真实性进行核实。

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加强困难职工档案管理，确保年初设定的目标值更科学；我单位与市州相关部门将组成联合调查小组，对市州上报的信息进行核实，不符合补助条件的职工，将取消补助发放资金，让财政补助资金发挥真正的用途。

（三）"两节"期间送温暖慰问金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880 万元，决算数 88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各省市州困难职工在“两节期间”送温暖，发放一定的节日慰问金，发放人数 18333 位，这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困难职工的脱困，促进了市州职工队伍的稳定。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19 年度我单位该项目各项指标基本完成。具体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各市州困难职工在“两节期间”送温暖，发放一定的节日慰问金，发放人数 18333 位，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达到了 100%，按照相关规定，我单位按时将两节慰问金发放至困难职工手中，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我省困难职工的生活质量，促进了市州职工队伍的稳定。该项目可持续影响工作基本完成，慰问资金发放后，我省困难职工的满意度超过 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目标值的设置以各市州总工会上年度申报数为参考，实际补助人数根据困难职工的申请核准情况而定，因而出现差异，今后设置目标值尽可能贴近实际；（2）部门内部，信息采集公开制度不够完善，有关困难职工信息由我省市州上报，因单位人员有限，我单位很难对上报信息的真实性进行核实。

改进措施：（1）我单位与市州相关部门将组成调查小组，对市州上报的信息进行核实，不符合补助条件的职工，将取消补助资格，让财政补助资金发挥真正的用途。（2）我单位与市州相关部门将组成联合调查小组，对市州上报的信息进行核实，不符合补助条件的职工，将取消补助发放资金，让财政补助资金发挥真正的用途。定期组织人员对困难职工家庭进行走访，采用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

动态变化，让补助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用。

（四）困难劳模补助资金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8 万元，决算数 18 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对本人提出申请，经过审核，符合条件的省部级困难劳模发放补助资金，受益劳模人数 26 人，改善了困难劳模的生活。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我省各市州困难劳模发放相应的补助资金，本年受益劳模人数超过 26 人次，按规定向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劳模发放补助资金，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我省困难劳模的生活。困难劳模对补助资金发放的满意度超过 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年初对省级劳模的建档不够完善，设定目标值时不够科学。（2）预算资金缺口大：省部级困难劳模补助资金有限，补助标准相对较低基于这种情况，我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增加对我省困难劳模的补助力度，希望可以从根本上解决劳模待遇低的问题。

（3）档案信息管理机制不健全：省部级劳模档案管理系统未建立，对困难劳模无法做到底子清、状况明，帮扶记录无法做到动态管理。

改进措施：（1）加强劳模信息化管理，本年度已经建立了全省劳模信息数据库，定期对劳模家庭进行情况摸底，实现信息动态管理，

发挥好补助资金效能。（2）加强对我省困难劳模的补助力度，希望可以根本上解决劳模待遇低的问题。

（五）困难职工帮扶补助资金

1.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50 万元，决算数 0 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我省市州全国级困难职工发放帮扶补助资金，对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职工发放补助资金，2021 年度，我省市州全国级困难职工受益人数 400 人，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困难职工的生活困难程度，促进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对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职工发放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受益人员 400 人，按照相关规定，我单位按时将帮扶补助资金发放至困难职工手中，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我省困难职工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可持续影响工作基本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后，我省困难职工的满意度超过 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资金中央与地方统筹使用，在建档不完全的情况下，优先使用了地方转移支付资金对已建档困难职工进行补助。（2）档案信息管理机制不健全：困难职工档案管理系统未建立，对困难职工无法做到底子清、状况明，帮扶记录无法做到动态管理。

改进措施：加强困难职工信息化管理，定期困难职工家庭进行情况摸底，实现信息动态管理，发挥好补助资金效能。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19年，本部门共管理省对市县转移支付2项，当年各级预算共安排2232万元，当年支出2232万元，执行率100%。通过自评，2个项目结果均为“优”。

（一）困难劳模补助资金

1.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882万元，决算数882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年度，对本人提出申请，经过审核，符合条件的省部级困难劳模发放补助资金，受益劳模人数826人，改善了困难劳模的生活。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年度，我省各市州困难劳模发放相应的补助资金，本年受益劳模人数超过826人次，按规定向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劳模发放补助资金，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我省困难劳模的生活。困难劳模对补助资金发放的满意度超过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档案信息管理机制不健全：省部级劳模档案管理系统未建立，对困难劳模无法做到底子清、状况明，帮扶记录无法做到动态管理。

改进措施：加强劳模信息化管理，本年度已经建立了全省劳模信息数据库，定期对劳模家庭进行情况摸底，实现信息动态管理，发挥好补助资金效能。

（二）困难职工帮扶补助资金

1.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350 万元，决算数 1350 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向我省市州全国级困难职工发放帮扶补助资金，对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职工发放补助资金，2021 年度，我省市州全国级困难职工受益人数 9425 人，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困难职工的生活困难程度，促进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2021 年度，对符合条件，提出申请的困难职工发放补助资金，困难职工受益人员 9425 人，按照相关规定，我单位按时将帮扶补助资金发放至困难职工手中，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我省困难职工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可持续影响工作基本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后，我省困难职工的满意度超过 85%，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1）由于困难职工上一年度档案建立不完整，导致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偏小。（2）根据实际情况，关于全省建档立卡工作落实还不够完善健全，建档立卡覆盖面不够广泛，全省的建档立卡

职工未形成动态监控。

改进措施：（1）我单位将进一步强化档案管理机制，扩大受益人数，确保补助资金受益人数最大化。（2）定期组织人员对困难职工家庭进行走访，采用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动态变化，让补助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用。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甘肃省总工会将对项目绩效自评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予以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